北大今天发生了啥

2018-04-23 伪伪君

今天北大怎么了?

致北京大学师生的一封公开信

北京大学的老师和同学:

你们好!

我是2014级外国语学院的岳昕,是4月9日 早上向北京大学递交《信息公开申请表》的八位 到场同学之一。我拖着极疲惫的身躯写下这段文 字,说明近来发生在我身上的一些事情。

4月9号之后,我不断被学院学工老师、领导 约谈,并两次持续到凌晨一点甚至两点。在谈话 中,学工老师多次提到"能否顺利毕业"、"做这个 你母亲和姥姥怎么看"、"学工老师有权不经过你 直接联系你的家长"。而我近期正在准备毕业论 文,频繁的打扰和后续的心理压力严重影响了我 的论文写作。 4月20日中午,我收到了校方的回复。外国语学院党委书记、学工老师、班主任在场,党委书记向我宣读了学校对于本次信息公开申请的答复:

- 1、讨论沈阳师德的会议级别不够记录
- 2、公安局调查结果不在学校的管理范围里
- 3、沈阳公开检讨的内容因中文系工作失误 也没有找到

这样的回复结果令我失望。但毕业论文提交 即将截止,我只能先将心思放在论文写作上。

 \equiv

4月22日晚上十一点左右,辅导员突然给我 打来电话,但因为时间已晚,我并没有接到。凌 晨一点,辅导员和母亲突然来到我的宿舍,强行 将我叫醒,要求我删除手机、电脑中所有与信息 公开事件相关的资料,并于天亮后到学工老师处 作出书面保证不再介入此事。有同楼层的同学可 以作证。随后,我被家长带回家中,目前无法返 校。

我和母亲都彻夜未眠。学校在联系母亲时歪曲事实,导致母亲受到过度惊吓、情绪崩溃。因为学校强行无理的介入,我和母亲关系几乎破

裂。学院目前的行动已突破底线,我感到恐惧而 震怒。

申请信息公开何罪之有?我没有做错任何 事,也不会后悔曾经提交《信息公开申请表》, 行使我作为北大学生的光荣权利。

二十年孺慕情深,我爱我的母亲。面对她的嚎啕痛哭、自扇耳光、下跪请求、以自杀相胁,我的内心在滴血。在她的哀求下我只能暂时回到家中,但原则面前退无可退,妥协不能解决任何问题,我别无他法,只有写下这篇声明,陈述原委。

情绪激动,请大家原谅我的语无伦次。

几

在此,我正式向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提出以 下诉求:

- 1、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应公开书面说明越 过我向家长施压、凌晨到宿舍强行约谈我、要求 我删除申请信息公开一事的相关资料所依据的规 章制度,对此过程中违法违规操作予以明确,并 采取措施避免此类事件再次发生。
 - 2、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应立即停止一切对

我家人的施压行为,向我已经遭受惊吓的母亲正 式道歉并澄清事实,帮助修复因此事导致的家庭 紧张关系。

- 3、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必须公开书面保证 此事不会对本人毕业一事产生影响,并不会再就 此事继续干扰我的论文写作进程。
- 4、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负责消除此事对本 人学业、未来就业和家人的其他一切不良影响。 5、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应明确就以上诉求进行 公开书面回复,给关注此事的大家一个交代。

我将保留通过法律手段进一步追究相关个人 和单位责任的一切权利,包括但不限于向北京大 学和上级主管部门举报外国语学院严重违反校纪 的行为。

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14级本科生岳昕 2018年4月23日

泛 伪伪君

紧急关注北大岳昕同学被施压 情况!

2018-04-23 政资研 现代资本主义研究

紧急关注,欢迎扩散!



我是岳昕, 因为参与信息公开, 被学院...



21分钟前

岳昕 cinta yang sama*: 我是岳昕, 因为 参与信息公开,被学院多次约谈。今天凌 晨,被学院吓坏的父母和辅导员王艳超一 起来到我的寝室要求我保证不再有任何行 动,并删除一切保存资料,发生了激烈争 论,有不少同学目睹此事。父母受到严重 惊吓,并把我带回家。目前我被限制在家, 失去自由, 彻夜未眠。我请求每一位得知 此事同学,以任何形式帮助我,澄清事实, 还我一个清白,我和家人已经近乎崩溃,

继续大家伸出援手,此致最崇高的谢意。--岳昕2018.4.23

朋友圈消息出现在今早,那么岳昕同学要求北京大学公开什么消息呢?(《中国青年报》完整相关报道:http://news.cyol.com/yuanchuang/2018-

学科依 新闻

04/07/content_17079555.htm)

北大教师回忆高岩自杀事件: 当年学校调查定性不是"性侵"

发布初码 2018-04-07-25-14 米湿: 中青在线 作者: 作及点 杨繁新

北京大学中文系1995级本科女生高岩自杀事件,在沉寂20年后再次引起关注。高岩当年的好友发帖称,时任北大副教授沈阳曾对高岩作出性侵行为,这被认为与高岩1998年自杀有关。

如今人事关系已在南京大学的沈阳回应称,他与高岩"第一没上过床,第二 没发生过性关系,第三没谈恋爱"。他如今63岁,已于2011年离开北大,同 年获评长江学者特聘教授。

不过,北大中文系时任系主任的说法是,沈阳曾因高岩自杀事件受记大过处分,"他俩发生了男女关系,他(沈阳)是承认的,这也是学校处分他的依据"。北大教师职业道德和纪律委员会也发布《声明》称,学校对事件高度重视,要求该委员会立即复核情况。

当年的调查情况如何?分别接受中国青年报·中青在线采访时,北大中文系两名要求匿名的教师均回忆,当年召开的全体大会上,沈阳行为的定性不是性侵,"说是不符合师德的行为",而在其印象里,沈阳当时对外的说法是"女生纠缠自己"。两名教师认为,不管怎样,沈阳的做法都是错误的。

●●●○○ 中国移动 令 下午4:57 ② 94% ■●ぐ返回 北门不说话 ●●●○○ 中国移动 令 下午4:57 ② 94% ■●

不怎么样,三份文件一份都没 公开,还不准往外说

哪三份

就是讨论沈阳师德的会议记录

公安局调查结果

沈阳公开检讨的内容

why

大概是说当年的处分会议没到 需要记录的级别

然后公安局的东西不在学校管 理范围之内



还有就是没找到沈阳的检讨内容

这不是逗你们玩吗會

我觉得它们就是想糊弄过去了 事

给我公开结果的那几个老师一 开始还表扬我们关系学校什么 的,还批评中文系工作没做 好,结尾不忘提一句学校很重 视师德师风

关心学校*

由于北京大学至今没有清晰公布当年对沈阳的进行处分的详细信息,因而岳昕同学参与了向北京大学校方要求公开当年相关信息的申请。

那么,敢问北京大学校方,岳昕同学申请信息 公开的行为何"罪"之有呢?更何况,在北京大 学网站上就赫然挂着信息公开的相关文件!



有同学和岳昕同学私聊了解昨晚经过: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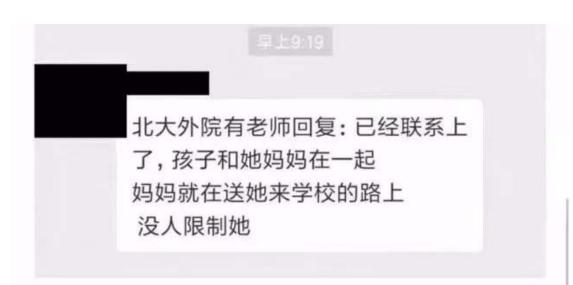






即使北大可以找到千万条理由,拒绝告诉公众当年自己对沈阳进行了怎样的处分,那么,北大某些人员又有什么资格对岳昕同学进行如此严重的骚扰、恐吓?申请公开当年沈阳一事的信息,为什么要遭此等严重的、侵犯基本人身自由的骚扰?哪怕用"法理"做遮羞布都不肯了吗?或者是,觉得"我就是法"?

当然,北大外院某些"辟谣员"已经开始言之凿 凿地救"火"了,仿佛"岁月静好",只是发生了一 个"小误会":



然而,经与岳昕同学私聊,我们发现这只是在 糊弄舆论。岳昕同学依然处于被限制、施压状 况:

